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中国平安 PINGAN

保險·銀行·投資

中国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ing An Insurance (Group) Company of China,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18)

完成根據一般性授權配售新H股

全球協調人、賬簿管理人

及

獨家配售代理

Morgan Stanley

摩 根 士 丹 利

財務顧問

CREDIT SUISSE
瑞 信

Goldman Sachs 高盛

平安證券有限公司

完成配售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所載的所有條件均已達成，且配售已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八日完成。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八日成功按配售價62.00港元向不少於六名但不超過十名承配人配發及發行合共594,056,000股新H股，分別

佔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的已發行H股股本總額及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5.95%及6.98%，而承配人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於本公告日期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配售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分別為36,831,472,000港元及約36,491百萬港元。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三十日刊發的公告（「**配售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性授權的H股配售。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配售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所載的所有條件均已達成，且配售已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八日完成。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八日成功按配售價62.00港元向不少於六名但不超過十名承配人配發及發行合共594,056,000股新H股，分別佔經配發及發行配售股份擴大後的已發行H股股本總額及已發行股本總額約15.95%及6.98%，而承配人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於本公告日期並非本公司的關連人士。配售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分別為36,831,472,000港元及約36,491百萬港元。

配售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及已發行H股總數分別增加至8,510,272,352股及至3,723,788,456股H股。本次配售完成前以及本次配售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本情況如下：

股份類別	配售完成前		配售完成後	
	股份數目	占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占已發行股本概約百分比
H股	3,129,732,456	39.54	3,723,788,456	43.76
A股	4,786,483,896	60.46	4,786,483,896	56.24
合計	7,916,216,352	100.00	8,510,272,352	100.00

所有配售股份已根據配售協議所列條款及條件全數配售。本公司將會按照有關法規向國家工商行政管理總局辦理注冊資本變更登記。

承董事會命
中國平安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姚軍
公司秘書

中國，深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孫建一、任匯川、姚波、李源祥及蔡方方；非執行董事為范鳴春、林麗君、黎哲、謝吉人、楊小平及呂華；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湯雲為、李嘉士、胡家驪、斯蒂芬·邁爾、葉迪奇、黃世雄及孫東東。